編輯的話

親愛的讀者：

感謝您翻開這一期《瞳仁》，與我們一同觸碰文字的溫度，感受創作的力量。在資訊氾濫、人心易躁的時代，我們更需要一處安靜的空間，讓思緒停留，讓情感被看見。本期學刊，我們以「緣」為主題，用心策劃、細心編輯，期待帶給您一段值得細味的閱讀時光。

本期刊物體裁包括古詩詞徵稿、主題徵稿及自由題投稿，都是浸會大學國際學院同學的創意。本書合共收錄二十四份來稿。每一篇作品，都是一顆真誠的心，這正是文字最珍貴的力量，讓孤獨的感受被理解，讓沉默的心事被聽見。感謝每一位創作者的傾心書寫，讓情感得以流動，讓創作的力量傳遞開去。但願這些文章，能在某一瞬間啟發您、鼓勵您、溫暖您。若能如此，便是我們最大的榮幸。

在這個人工智能日益普及的時代，創作看似變得輕而易舉。鍵盤上敲擊數字，便能生成各種文體、模仿不同筆風。可是，無論技術如何進步，那永遠無法被取代的是獨一無二的創意，是個人的獨有觀察、感受與思考。這也是我們堅持策劃《瞳仁》的初衷：希望喚起各位心中的創作熱情，並讓您的聲音被看見。

寫作從來都不是遙遠、艱難的事。一段隨心的記錄、一句真誠的感慨、一次細心的觀察，都是寫作，讓我們能在平凡日常裡，留下不平淡的痕跡。文字的力量，樸實而持久，足以影響人心，也足以記錄時代。

願您能在書中細味文字之美，也願您在未來筆耕不輟，在筆墨之間遇見更好的自己。

香港浸會大學國際學院《瞳仁》編委會敬上

CONTENTS 目錄

01 古詩詞—颱風

《颱風樺加沙》 上氫 …… 5
《憶九月雙十號風球所作》 孔德軒 …… 6
《颱風》 王晨茜 …… 7
《隔》 清若 …… 8
《夜織中環》 川弦 …… 9
《踏雨》 爭青 …… 10

02 專題散文—緣

《五百次回眸》 知禾 …… 12
《梯坎面的緣》 吳嘉欣 …… 14
《小瓶的蘋果汁》 充 …… 17
《無緣亦是緣》 清若 …… 21
《小霖》 宇笙 …… 24
《校緣》 陳惠心 …… 27
《深夜調頻》 林藝璐 …… 30
《夏之相戀》 二水 …… 33
《知己緣》 陳佩珊 …… 36
《徽章》 一夕 …… 37
《青春戀歌》 許琼少 …… 40

《唱針緣》 @@ 42
《霧·緣》 鄭灝然 47
《香港緣地》 Dina 50
《香樟緣》 林靖恒 53
《月下少女》 蔡大帝 55
《軌道交會時》 隨風 59

03 影評

超級戰隊五十周年紀念作——談《第一戰隊五獸者》特攝作品中的「緣」 柴柴 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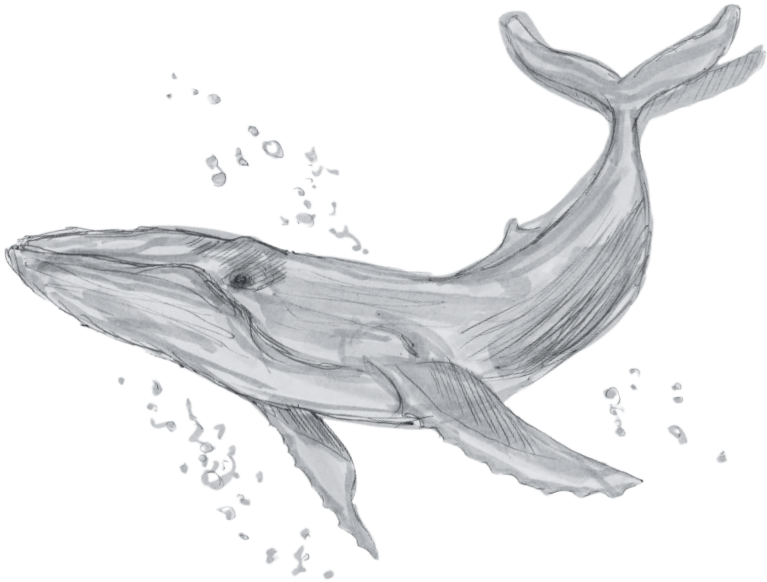
古詩詞 —— 颱風

以七言絕句寫風雲之際，
借古韻新聲抒胸中氣象。

《颱風樺加沙》

——上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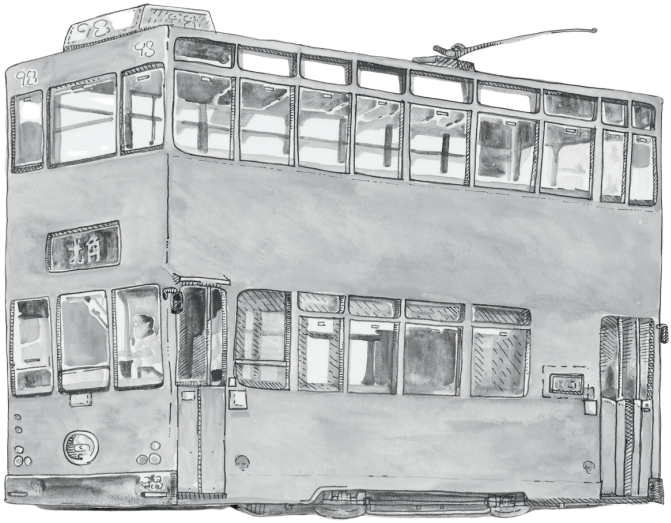
層層剝盡志頑強。
迅捷樺風終畢罷，
翻海成波蕩八方。
幽吞嶽仞地茫茫，



《憶九月雙十號風球所作》

——孔德軒

驚濤拍岸水滂滂。
百萬牛毛皆蟄户，
石木初栽折做荒。
吞陽吐霧污天際，



《颱風》

——王晨茜

各寧溫寒祈夜祥。
米蔬盈篋鹽盈櫃，
小樓震慄雨敲牆。
風信傳時市始惶，



≪隔≫

清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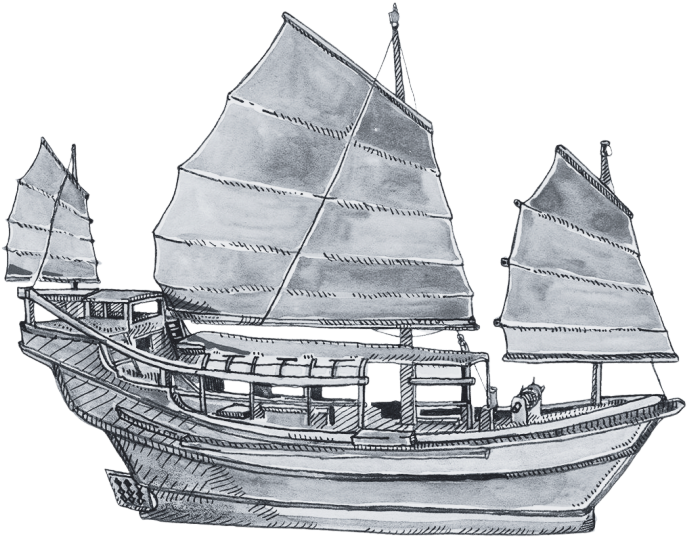
一簾之隔拒侵凌。
風語網中成亂絮，
舉目淒涼淚不勝。
天災人禍總無憑，



《夜織中環》

——川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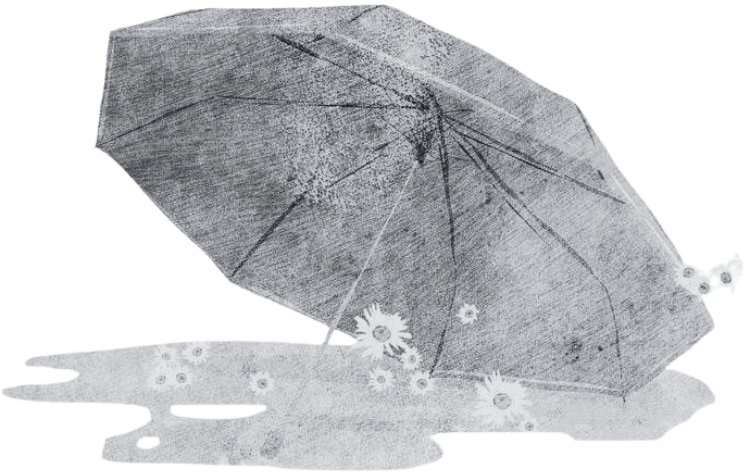
半銜燈火半銜霜。
遥看玉樓雲外立，
車浪流金接港央。
棱檐裁夜露清光，



《踏雨》

——爭青

踏山連雨嘯風長。
浪破穿空千雪捲，
蔽日深雲接地涼。
紗紅銅綠列清湘，





專題散文 —— 緣

因墨結緣，字裡相逢。

五百次回眸

—— 知禾

他們都說，緣是前世的五百次回眸，才換來今生的擦肩而過。而我與她，大概是在前世把脖子都扭斷了，才換來了今生這剪不斷的糾纏。

遇見她，是在一個再普通不過的雨天。圖書館的屋簷下擠滿了躲雨的人，我抱著剛從書架淘到的舊書，正發愁如何衝回宿舍。就在我準備「英勇就義」時，一把淺藍色的傘遞到了我面前。

「一起走吧，我看你站好久了。」聲音清甜，像雨滴落在青石板。

我抬頭，便撞進了一雙含笑的眼睛。那一刻，周圍的喧囂彷彿都靜默了，只有雨聲和她眼裡的光。那是我見過的最好看的眼睛，乾淨、明亮，像是藏著一整個星空。我愣在原地，竟忘了接傘，最後還是她「噗嗤」一笑，將傘塞進我手裡「拿著吧，別淋壞了書。」

後來我才知道，她就是我隔壁班的同學，只是我們從來沒有交集過。那把傘，成了我們之間最初的「信物」。為了還傘，我請她喝了奶茶。為了感謝奶茶，她又請我看了還部電影。一來二去，從陌生到熟悉，從熟悉到親密，一切都發生得那麼自然，彷彿水到渠成。

我常想，如果沒有那場雨，如果我沒有在那個時間去圖書館，如果她沒有剛好多帶一把傘，我們是否就會像兩條平行線，永遠沒有交點？人生沒有如果，只有結果。那個雨天，她遞來的不只是一把傘，更是一份跨越茫茫人海的緣分。

當然，緣分若只有美好，便不夠真實。熱戀期的甜蜜過後，我們開始有了爭吵。她嫌我不懂浪漫，我怨她太敏感。

我們像兩隻刺蝟，越是想靠近，就越容易刺傷對方。最嚴重的一次，我們冷戰了整整一周，誰也不肯先低頭。那段時間，我覺得緣分大概到此為止了，那些曾經的誓言和甜蜜，都成了諷刺。

直到我收到一個包裹，裡面是她用我們第一次看電影的票根、一起旅行的車票、隨手拍下的合照做成的手帳。最後一頁，只寫著一行字「說好的一輩子，少一天都不行。」

那一刻，我淚流滿面。我飛奔到她樓下，她正站在窗口，看見我，明明眼眶紅了，卻還是倔強地扭過頭去。我衝上去緊緊抱住她，在她耳邊輕聲說「對不起，我來晚了。」

緣，大概就是如此。它讓你遇見那個對的人，但也給你足夠的考驗。它讓你們爭吵、冷戰，甚至想要放棄，卻又在關鍵時刻，用一條無形的線把你們拉回來。它不是一帆風順的坦途，而是兩個靈魂不斷磨合。最終融為一體的過程。

如今，她已是我生命中最重要的人。那個雨天遞傘的女孩，成了我攜手一生的伴侶。我常笑她，前世一定回眸了無數次，才換來今生與我的相遇。她則會佯裝生氣地敲我的頭「是我上輩子欠你的，這輩子來還債了。」

是啊，緣分，不就是一場你欠我、我欠你的糾纏嗎？糾纏一生，也相愛一輩子。

梯坎面的緣

—— 吳嘉欣

從重慶十八梯的青石板梯坎，到如今南坪的老街巷口，兜兜轉轉，它始終是我走到哪裡，都牽腸掛肚的那一口煙火氣。

我第一次吃張孃孃的面，是五歲那年。媽媽牽著我的手，爬十八梯的梯坎，我走不動了，坐在台階上哭，媽媽就把我抱進了梯坎旁那家只有三張小桌子的面館。張孃孃那時候才三十出頭，扎著高馬尾，手腳麻利地在灶台前忙活著，看見我哭，就捏了個鹵蛋塞到我手裡，笑著說：「寶兒不哭，孃孃給你煮碗不辣的豌雜面，吃了就有力氣爬梯坎了。」

那碗豌雜面，是我這輩子吃過的，最香的一碗面。燉得軟爛的豌豆，抿一口就化在嘴裡，雜醬炒得油香四溢，裹著勁道的鹼水面，一口下去，暖乎乎的，從喉嚨一直暖到胃裡。我抱著碗，連湯都喝了個精光，哭紅的眼睛，笑得眯成了縫。

從那以後，這家面館就成了我童年裡最珍貴的據點。每天放學，背著書包爬十八梯，總要先拐進面館，喊一聲：「張孃孃，一碗小面，多菜少面，加煎蛋！」張孃孃總能精准地記住我的口味，甚至記得我不吃葱花，要多放蒜末，煎蛋要煎得兩面焦脆。

那時候的十八梯，滿是煙火氣。梯坎上挑著擔子的小販，賣涼蝦的，賣麻花的。旁邊的茶館裡，坐著擺龍門陣的老人，而張孃孃的面館，永遠是最熱鬧的。三張小桌子坐滿了人，有挑擔子的力哥，有附近的居民，有像我一樣放學的孩子，大家擠在一起，吸溜著麵條，擺著家常，重慶人的熱辣與溫柔，都藏在每一碗小面裡。

後來我去外地讀大學，再後來出國工作，走的那天，我

特意去了面館，張孃孃給我煮了滿滿一碗豌雜面，加了兩個煎蛋，說：「寶兒，出去了要好好照顧自己，要是想家了，就回來，孃孃的面館永遠給你留著位置。」我抱著碗，吃得眼淚都掉進了面裡。

在外的日子，吃過無數家面館，有裝修精緻的網紅店，有號稱正宗的重慶小面，可都吃不出張孃孃的味道。我總覺得，我想念的不止是那一碗面，是十八梯的煙火氣，是張孃孃那句熱熱鬧鬧的「寶兒回來了」，是重慶這座城市，刻在我骨子裡的溫柔。

前年回國，我第一時間就去了十八梯。可老十八梯已經拆了，修成了嶄新的景區，當年的面館早就沒了蹤影。我站在嶄新的梯坎上，心裡空落落的，像丟了什麼最重要的東西。我問了好多老街坊，才知道，張孃孃的面館，搬到了南坪的一條老巷裡。

我按著地址找過去，遠遠就看見巷口掛著的招牌：「張孃孃梯坎面」，還是當年的紅底白字招牌。推開門，張孃孃正站在灶台前，頭髮已經白了大半，可手腳依舊麻利，看見我，愣了幾秒，突然就笑了：「哦喲，是我們家寶兒回來了！還是老樣子，小面多菜少面，加兩面焦的煎蛋，不要葱花？」

那一刻，我積攢了十多年的思念，瞬間就湧了上來，鼻子一酸，差點就哭出來。五十多歲的張孃孃，居然還記得十幾年前，那個天天來吃面的小丫頭的口味。

那天我坐在面館裡，吃著那碗熟悉的小面，味道和二十三年前，一模一樣。面館裡依舊熱鬧，依舊是三兩張桌子，坐滿了附近的居民，大家吸溜著麵條，擺著龍門陣，熱熱鬧鬧的，像當年十八梯的樣子。

我忽然懂了，我和這碗面，和張孃孃的緣，從來不是一

碗面的味道那麼簡單。它是我童年的底色，是我鄉愁的寄託，是我無論走多遠，回來都能找到的歸屬感。重慶這座城，每天都在變，高樓越修越高，商圈越來越熱鬧，可總有一些東西，是不變的。是梯坎面的味道，是張嬢嬢的熱情，是藏在市井巷弄裡，生生不息的煙火氣。

如今我每次回重慶，第一站永遠是張嬢嬢的面館。推開門，喊一聲「張嬢嬢，一碗小面」，她總會笑著應一聲，轉身給我煮面。

原來這世間最好的緣分，就是這樣，兜兜轉轉，你走了很遠的路，回頭的時候，那碗熱乎的面，那個人，還在原地等你。

小瓶的蘋果汁

——充

我討厭冬天，討厭手腳冰得燙人，還有，所有東西似乎都會變得脆弱。

二零零零年一月，我上班時認識了一個女人，在她口述裡，她似乎是回來玩的。第一次見是在元旦，她買了兩袋飲料。那時候很吵很鬧，外面的煙花嘰哩呱啦，便利店裡的燈也亮，掛起了許多應景的裝飾。

她穿著高跟鞋，披上一件淺粉的大衣，進來時，頭上還沾著雪花。她噠噠的步伐，讓我醒了過來，看著她左顧右盼，繞了幾圈，還是手空空的，我就問她需要什麼。她笑得勉強，說她要買蘋果汁，我掃了一眼，指著後排貨架的右下角，和她說只剩常溫的，但剩不多了。我回到櫃檯，眼神卻不再渙散了，凍僵的表情，好像也被溶解了，然後我就聽到同事說他開暖氣了，他還指著我，很驕傲地說：「是不是很暖啊！你的臉都回暖了，紅通通的。」我摸了摸，確實很燙，但為什麼，我的手還是像打了石膏似的，硬邦邦的。

過了不一會兒，她提著兩筐飲料過來。我幫她結了帳，她從袋子裡，拿了一瓶蘋果汁，說要給我，當做幫忙的回禮，我看著她的笑容，很美很有感染力，我正打算回拒，她已走出店門。外面的她，依舊吸睛，只是提著兩袋飲料，她像喝醉了般，走得歪歪扭扭的，我噗吡一笑，但又祈求她的家能近一點，不然她真的要遭罪了。而煙花還在左蹦右跳，店裡卻又安靜下來，只剩同事在那裡小聲哼歌，我看著天上一朵朵漣漪，五顏六色的，真的很美很有感染力。

下班時，我打開了飲料，雖然我一直嫌棄它太甜，可丟了，又太浪費，所以我一口氣喝光。而這次，我居然覺得尚能接受，甚至覺得蘋果味很濃，很香醇。

這天後，我本不用上班，可老闆說有獎金，我想著，覺得這是不錯的機會，便答應他。

二號這天，人流多了，一早就開始忙碌，我有點後悔。直到傍晚後，天空掉色，變成灰藍色，人流漸少，我也有空去補貨，把裝飾品拆了。

字帖橘子貼紙拆掉後，好像又回到平常的日子，冷冷清清，只有燈在那兒閃，還有暖氣在微微喘息。我走了一圈，才看見蘋果汁又缺貨了，我看了看時間，已經快十二點，急忙去把貨填滿，又回到櫃檯，可不知為何有些焦灼。

約莫半夜兩點，我準備換衣服下班，剛走兩步，我就聽到像敲門般的腳步聲，又急又密的。我往外看，居然真是她。而她賣力地跑著，我也衝進了休息室，把頭梳好，穿好了衣服。

我站在飲料那個位置，看了看還有什麼沒補貨的，還踮起腳，看了看門外的她到哪裡了。「你好！在找我嗎？」她氣喘吁吁地說著，而我回頭一看，她還是笑得甜蜜，只是，吐出的白霧，很急促地打在我的胸上，又慢慢地，消失在衣服的纖維裡。我沒敢看她的眼，只是指了指下面，和她說今天蘋果汁有貨了，而她興奮地喊著，喊得我人都站直了些。

因為我恰巧下班了，所以這次，有我幫她提著這沉甸甸的飲料。她告訴我，這次是回來玩的，她很快就要回家了，我聽著，有些不知所措，而要說話時，聲音卻被冷空氣灌著，讓我只能嗯嗯地回應著。我看著自己，那被袋子勒紅的手指，才感覺到，手火辣辣的，有些燙人。而我還在皺眉，剛把袋子往回撥了，卻覺得飲料沒那麼重，再反應過來，才發現她把飲料拿走了。

「謝謝你了，我就在這裡坐車，你也早點回家吧，別著

涼了。」我沒來得及說話，她的車就到了，而她又遞了瓶蘋果汁給我，就走了。只剩下我的手心在燒著，隱隱作痛。

我拿著飲料，看著她那輛車左轉後，徹底走遠，我才緩緩地，走回了家。只是這次我喝得特別慢，也品嚐到飲料的前中後調，可剛覺得美味時，它已經見底了，無論我怎麼吸，都只剩咕嚕咕嚕的聲響。我好像有點喜歡上這蘋果汁了。

到了三號這天，已經完全回歸日常的狀態了。而我的同事說：「今天難得的態度好啊！那麼好笑容，昨天下班發生什麼了？」我人一僵，有些羞恥，把帽子往低壓了點，囁嚅了幾句糊弄後，便又走去補貨了。

補完零食那一欄的架子後，我聽到一把很低沉的聲音，我回到櫃檯，和一個男人對視上了，他笑得很溫柔，還和我說：「你好啊！昨天就是你幫我老婆吧？真的太感謝你了！」他很熱切地說，可他的話像一股寒氣，一下就把我凍著了，就連思考也封住了，結冰了。他上前握著我的手，說下次要請我吃頓好的，可在我眼裡，這熱情，更像敵人對我的挑釁，我有點咬牙切齒「好啊，但你要幫你老婆拿東西啊，你一個男人，要女方拿那麼重的東西，好意思嗎？」

出乎意料的是，他居然和我道歉，承認自己的錯，看著他慷慨的模樣，我生氣不起來，只能看著他遠走，自己繼續工作。而同事看著我，嘆了氣，說了句「聽我說，你這是有緣無份，只能讓它擱淺了，等正緣來吧，你還小，有機會的。」

可緣就是緣，為什麼還要配合份？

直到下一年，我已經忘記她了，可還是元旦，煙花也還在閃爍。有個女人，牽著孩子，買了一瓶蘋果汁。我一看，居然又是她，她說：「好巧啊，我們真有緣！」而望著她的雙眸，還是一樣的動人，我笑了笑，想著這算什麼緣，因為

在我眼裡，這可算是孽緣了。走之前，她說：「上次聽我老公說，你教訓他了，謝謝你！因為他之後真的改變了！」我點點頭，居然有些害羞，而我看向外面，他老公向我揮手。這時，我覺得他還挺可愛的，也和之前一樣，很大方。

我和他們揮手再見，再看了眼桌面，她把蘋果汁留下了，那還有張便條，寫著「有緣再見」。

有緣再見。

無緣亦是緣

——清若

提筆寫「緣」這個字，世人大多寫的是相遇的歡喜，相守的圓滿，是金風玉露一相逢，便勝卻人間無數。可走過半生才懂，這世間的緣，不止有相逢，還有錯過；不止有圓滿，還有遺憾。那些我們以為的「無緣」，那些沒說出口的話，沒走完的路，沒留住的人，其實也是緣分的一種。

十七歲那年，我喜歡過一個同校的男生。他是理科班的學霸，籃球打得很好，笑起來有兩個淺淺的梨渦。我攢了整整三個月的勇氣，寫了一封長長的情書，折成了星星的樣子，打算在他生日那天，塞到他的書包裡。

可那天我站在他的教室門口，看著他和同班的女生笑著走出來，女生手裡拿著給他的生日蛋糕，他低頭看著她，眼裡的溫柔，是我從未見過的。我攥著那封情書，轉身跑開了，最終也沒有把它送出去。那封情書，後來被我夾在了字典裡，慢慢被遺忘。直到去年搬家，才重新翻出來。信紙已經泛黃，上面的字跡，青澀又笨拙。

多年來，我都把這件事當成一場無緣的遺憾。我總想著，如果當年我勇敢一點，把情書送出去，會不會結局就不一樣？可如今再看，我忽然懂了，這場沒有說出口的喜歡，這場看似的「無緣」，其實也是一場珍貴的緣分。

它讓我第一次懂得了心動的滋味，懂得了喜歡一個人時，心裡的雀躍與忐忑，它讓我在最青澀的年紀，擁有了一場只屬於自己的，乾乾淨淨的歡喜。哪怕沒有相戀，沒有結局，可它依舊在我的生命裡，留下了溫柔的印記。這何嘗不是一種緣？

我們總以為，緣分必須要有結果，必須要兩個人相識相知，相守相伴，才算圓滿。可原來，緣分從來都不是以結果

論長短的。有些人，出現在你的生命裡，只是為了陪你走一段路，教你一堂課，然後轉身離開，從此山高水遠，再不相見。你以為這是緣盡了，是無緣，可其實，他能陪你走那一段路，能在你的生命裡留下痕跡，就已經是最好的緣分了。

我剛工作的時候，遇見過一位很好的前輩。她教我寫稿件，教我怎麼和人打交道，在我被客户罵哭的時候，偷偷給我塞糖，在我犯了錯的時候，替我扛下責任，教我怎麼改正。我總以為，我能和她一直做同事，做朋友，可沒過多久，她便辭職移民了，走的那天，只給我留了一張字條：「要好好長大，要永遠相信自己。」

我們後來再也沒有見過面，電話也很少聯繫，慢慢就成了彼此列表裡，一個沉默的頭像。很多人説，這就是緣分盡了，是無緣。可我從來不這麼覺得。她出現在我最懵懂、最無助的年紀，給了我最珍貴的指引和溫柔，讓我在陌生的職場裡，站穩了腳跟，學會了成長。哪怕我們後來再也沒有交集，可她給我的那些溫暖，那些教導，我記了一輩子。

這何嘗不是一種緣分？緣分的長短，從來不是用相伴的時長來衡量的。有些人，哪怕只陪了你三個月，可他給你的東西，能讓你受用一輩子。這場相遇，哪怕沒有後續，沒有圓滿，也依舊是生命裡，最珍貴的饋贈。

佛説，前世五百次的回眸，才換來今生的擦肩而過。原來這世間的每一場遇見，哪怕只是擦肩而過，哪怕只是驚鴻一瞥，哪怕最終走向離別，都是前世修來的緣分。那些你以為的無緣，那些錯過的，遺憾的，離別的，其實都是緣分的另一種模樣。

它教會我們告別，教會我們放下，教會我們珍惜當下，教會我們，哪怕知道最終會離別，也依然要勇敢地去愛，去相遇，去經歷。

人生這趟列車，總有人上車，總有人下車。不是每一個陪你上車的人，都能陪你走到終點。有些人，只能陪你看一程的風景，可這一程的風景，因為有他，才變得格外動人。哪怕最終要告別，也要笑著說一聲謝謝，謝謝他曾陪你走過這一段路。

世間的緣，有兩種模樣。一種是有緣相聚，是燈火可親，歲歲年年；一種是無緣相守，是江湖一別，各自安好。無論是哪一種，只要曾相遇過，曾照亮過彼此的生命，就都是最好的緣分。

無緣亦是緣，放下即圓滿。

小霖

——宇笙

靜裡緣深，默中情擔。

「媽，我走了你會想我嗎？」「嘖，多大人了還這樣。」我不再說話，伸手抱了抱她。

搖曳的光影裡，四十多年了，苦澀的淚伴隨逝去的歲月，在媽媽的臉上流呀流，流走了母親滿頭的黑絲，流成了道道細密的小河。

從我出生到世界的那一天起，我便把無盡的牽掛和愁眠帶給了她，母親的生命從此成為一支被我點燃的蠟燭，再也沒有停止過燃燒和流淚。

如果時間會回頭，究竟是會去抱抱小時候哭著找媽媽的自己，還是會去勸說爸媽不要在因為雞毛蒜皮的小事呢，念頭一出來，胸口就堵得慌，石頭壓著，喘不過氣。

以前，家中過節的時候燈總是開的很亮，但總覺得，開的再多，家裡仍舊有一絲霧蒙蒙的黑，少了家的味道，讓人心生煩躁。隨著時間推移，才從長輩們的口中得知，父親長期出門，是好賭，找小三，這使我厭惡這所謂的「家」。

那年我上初中，爸媽吵得厲害，筷子摔在碗邊，像斷掉的骨頭。家中大小物品被盡數摔得粉碎，我抱著母親「為什麼不和他離婚呢？自己一個人遠走高飛不是更好嗎？」「我不想你被人說是沒爸的孩子。」她好像用盡最後的力氣一般，把頭垂得很低，淚水滲透了我的心臟，停了一拍。

曉風乾，淚痕殘。欲箋心事，獨語斜闌。

父親拿上了背包走了，留下母親靠在窗邊，一聲不吭。

天剛擦黑，路燈一盞盞微微亮，像誰不肯關掉的心事。

過了些日子，我從學校回來，她的臉很白，頭髮也少了些許。她什麼也沒說，只是和往常一樣抱著我，摸了摸我的頭，「這幾天吃的怎麼樣？餓不餓？」我搖搖頭，心裡卻酸的厲害。我忽然發現，她的指甲縫裡有菜葉的顏色，那不是做飯做出來的，是在菜市場翻爛白菜的顏色。她不再說什麼，埋頭便去煎鍋裡的豆腐。

筷子翻豆腐，焦痕漫開，像未說的話生了斑。瓷碗盛殘香，炊煙漸涼，似過往的影褪了妝。

我沒有問她我不在的日子裡過得怎麼樣，也不知道她怎麼過的。那晚她和我睡一屋，卷著不厚的被子，背對著我輕輕咳嗽，一聲一聲像忍著痛。我沒敢出聲，怕她知道我還醒著。那一刻我才明白，原來一個人在寂靜的黑夜裡，是可以聽懂另一個人的心的。

上了高中，高三因為不喜歡班主任，所以經常請假回家，也老是偽造假條出去，母親知道也不問為什麼。只是有一次，我出了校門發現她的車就停在門外。以為她會罵，會失望為什麼不好好上課。可她只是捧著我的臉，看了看，說：「餓了吧，回家吃飯。」我突然哇的哭了出來，她嚇了一跳，問我怎麼了是不是哪裡不舒服。

我說：「媽媽，你疼。」

她沒有說話，只是抱了我一下，很輕。我聞見她身上那股淡淡的藥味，那是貼膏藥留下的味道。那一刻，我想告訴她我知道了，知道她不說的事太多，不哭的夜太長，我也知道，她一直在撐，只是從沒問過她疼不疼。

從小到大的經歷，讓我在這一刻能坦然的接受著一切，我把這稱為家庭送給我的禮物。

回到家，看著樓上揮著手對我笑的媽媽，明明沒有開燈，我卻覺得家裡，亮極了。

女之耽兮，不可說也。有些事，長大後才明白。這世上最深的情，往往沒有聲響，它在你懵懂的日子裡，悄悄為你撐著天。一個人說沒事的時候，往往是隱藏著最難的時候，母親笑著的瞬間，眼裡藏著的，你不知道的那些事，就是她愛你最深的時候。

校緣

——陳惠心

那天，我遇到了許久未見的人。

那是一個平常的上學天。我和同學一起在學校上課，上完英文寫作課準備坐地鐵回家。一如既往地，我們在石門站坐車到大圍站轉東鐵，再坐回太和。一路上，我們都有說有笑的。到了沙田站的時候，車門打開的那瞬間，一張熟悉的臉映入我的眼簾，是寶翠，我小學時最好的朋友。她有一張可愛的圓臉、一雙大大的眼睛，和高挺的鼻子，與我印象中的她幾乎沒有差別。唯一不同的是，她染了一頭搶眼的粉色頭髮，以及做了秀麗的美甲。

還記得小學四年級的時候，我與她的初次相遇，那稱不上一次愉快的經歷。開學集隊時，她踩到了我新買的皮鞋，我皺著眉頭說了她兩句，她才意識到踩到了我，匆匆與我道歉。我回到家跟媽媽說了這件事，媽媽捏了捏我的臉，說我怎麼那麼兇人家，我想了想，有些許不好意思，於是隔天上學的時候給她帶了小餅乾。一來二去，我們就變得熟絡了，成了無話不說的好朋友，無論是班上的八卦，還是那些不為人知的少女心事，我們都毫無保留地互相分享。

小學五年級和六年級我們都同班，每天放學，都會默契地留在課室裡寫作業，再聊聊上課時發生的趣事以及彼此藏在心裡的煩惱。記得有一次，我印象非常深刻，五年級的下學期，我們開始面對呈分試，開始為選擇哪所中學而煩惱。我的成績較好，不用太擔心，而她是曾經的留級生，她跟我說，她已經很努力地學，做很多的練習，上很多的補習班，但是成績依然上不去。她想跟我一起升上同一所中學，想繼續跟我做朋友。那時的我很無措，平時的她大大咧咧的，但她哭了，崩潰的哭了。我不知道該怎麼安慰她，無論我說什麼都無法幫助她，我只好陪著她，聽她訴苦，及時遞上紙巾。那天以後，我每天都帶著她一起複習，有時候一起去麥當

勞溫習，希望可以幫助她進步，哪怕只是一點點。

六年級的時候，我搬家了，搬到了大埔。我知道，無論如何，我們都不能在同一所學校了。她知道後也沒有多說什麼，我們還是一樣，下課一起寫作業溫習。但我知道，變了，有些失落，感覺像是在面對著離別的倒計時。到了填志願的那天，我沒有過多猶豫便交上了我的志願表，而她同樣也作出了她的選擇。我在心裡默默地祈禱著，希望她可以如願以償，不要辜負她的努力，也不要讓她難過。

很快，到了放榜日。我和爸爸一早來到了學校拿結果。由於我的學號比較靠前，我很快就拿到了我的結果，我成功進入了我的第一志願。寶翠拿到結果後，忍不住嚎啕大哭起來，我明白了。我跟爸爸說了一聲後，便帶著她一起離開了學校。外面下著雨，而我們都沒帶傘，就這樣淋著雨，走在大街上，從尚德走到了調景嶺站，我忍不住抱住了她：「辛苦了，真的辛苦了。」她靠在我懷裡哭了很久很久。我向她堅定地承諾著，到了中學也會跟她保持聯繫的。

進入中學後，我們依然每天都會在網絡上聊天，說說學校的趣事。直到疫情襲來，大部分時間在家上課，不知道為何，我們越來越少聯繫了。除了節日和生日的祝福外，我們似乎找不到話題了，我們從無話不說的關係，變成了表面寒暄的樣子。就這樣，我們走散了。

這段突然結束的關係令我低迷了一段時間。我不知道是哪裡出了問題，也不知道關係那麼好的兩個人為什麼會不再聯繫，我從未想過這一天會這麼快的到來。好幾個星期我都食慾不振，不知道該和誰分享我的難過、無措。疫情三年，我都很少與身邊的人聯繫，每天就是留在家裡上網課、寫作業，還有躺平。直到恢復正常授課，我才開始重新認識朋友，重新與別人建立關係。但我始終無法忘記，有那麼一個人曾經陪我走過很長很長的一段路。

「滴，滴，滴。」沙田站車門打開的一瞬間，她看著我，我也看著她，眼裡都有著預料不到的驚喜，緣分讓我們再次相遇在這裡，雖然只是短短的一剎，卻填滿了我的心。我舉起手，笑著跟她打了聲招呼，她也揚起笑臉舉起手，跟我打了聲招呼。我們相視而笑，與彼此告別，繼續走我們各自要走的路。

一切都變了，但又好像一切都沒變。

深夜調頻

—— 林藝璐

我與他的緣分，全程沒有見過一面，沒有交換過姓名，甚至連對方的聲音都不曾聽過，卻成了我北漂生涯裡，最溫柔的一束光。

那年我二十二歲，擠在六號線盡頭的合租房裡，做著一份看不到希望的新媒體工作。每天加班到凌晨，踩著結冰的路面回家，推開房門，只有冰冷的牆壁和室友均勻的呼吸聲。不敢開燈，怕吵醒別人，就裹著被子坐在飄窗上，打開收音機，調到那個固定的頻率——《零點夜話》，主持人的聲音溫溫柔柔的，讀著聽眾發來的留言，像冬夜裡一杯溫吞的熱水，熨帖著每個孤獨的靈魂。

我第一次留言，是在跨年夜。

公司臨時改方案，我加班到十一點，錯過了末班地鐵，打車花了半個月的飯錢，回到出租屋，看著窗外漫天的煙花，突然就崩不住了。我給電台發了條短信：「今年的最後一天，加班到凌晨，北京的煙花很好看，可沒有一盞燈是為我亮的。我不知道自己還能撐多久。」

短信發出去，我就抱著膝蓋哭了。沒指望會被讀出來，畢竟每天的留言有上千條。

可沒過多久，主持人溫柔的聲音就響了起來：「接下來這條留言，來自一位匿名的朋友。我想對你說，沒關係的，撐不住的時候，歇一歇也沒關係。今晚的煙花，也為你而放，你看，哪怕隔著窗户，它的光也能落到你身上，不是嗎？」

就在主持人讀完的下一秒，滾動的短信條裡，跳出了一條新的留言，同樣是匿名：「同是加班的人，剛泡了一碗熱

泡面，分你一半。再難的日子，吃口熱的，就有勁兒了。」

發這條留言的人，就是他。

從那天起，我們成了這檔深夜節目裡，心照不宣的同伴。我每天都會發一條留言，大多是些瑣碎的情緒「今天方案被甲方打回了八次」「今天樓下的包子鋪多給了我一個煎蛋」「今天北京下雪了，我踩了一路的腳印」「今天我又想家了」。而他，總會在我的留言被讀出來後，留下一句短短的話，不多，卻總能精准地接住我的情緒。

我說我怕黑，他說：「我把陽台的燈開著，隔著幾百米的夜空，也能給你照點亮。」

我說我寫的稿子沒人看，他說：「我在聽，我在看，你的每一個字，都有意義。」

我說我想辭職回老家，他說：「想走就走，想留就留，不管你選什麼，都不是逃兵。」

我們從來沒有問過對方的名字，沒有問過對方住在哪裡，做什麼工作。我們只知道，在這個偌大的、冰冷的城市裡，有一個和自己一樣孤獨的人，在每個深夜，守著同一個頻率，等著接住對方的情緒。我們的緣分，就藏在這一條條匿名的短信裡，藏在深夜的調頻裡，隔著看不見的電波，互相取暖，互相救贖。

我慢慢熬了過來，方案被甲方認可了，漲了工資，換了帶陽台的單間，不用再躲在飄窗上偷偷哭了。我依舊每天給電台發留言，只是內容從抱怨和難過，變成了今天的夕陽很好看，今天種的薄荷發芽了，今天我終於敢一個人走夜路了。而他，依舊會在後面，留下一句溫柔的話。

春分那天，我給電台發了最後一條留言：「去年冬天，

我在這裡遇見了一束光，現在，我自己也能發光了。謝謝你，陌生的朋友，祝你往後的日子，日日是好日。」

那天之後，我再也沒有聽過那檔深夜節目，也再也沒有發過留言。我知道，我們的緣分，到這裡就圓滿了。我們從來沒有見過面，甚至不知道對方是誰，可我們在彼此最難熬的日子裡，給了對方最珍貴的陪伴。

後來我常常想，緣分到底是什麼？

不是一定要相識相知，不是一定要相守相伴。

有些緣分，就是這樣，在人生的某個低谷裡，兩個陌生人，隔著茫茫人海，互相遞了一盞燈，照亮了對方走夜路的腳步，然後各自奔赴前路，不必回頭，不必追問。

北京的春夜，風裡已經有了暖意。我站在陽台上，看著樓下的萬家燈火，想起那個冬夜的調頻，想起那個陌生的朋友。原來這世間最動人的緣，從來不是佔有，而是成全。謝謝你，曾為我亮過一盞燈。

夏之相戀

—— 二水

炎熱的夏天總是很長很長，熱得不似人形，後背冒著一層薄薄的汗。而這個夏天，有了梳打水的清爽，夏天好像也不似想像中漫長了。那一根看不見的紅線好像牽起了我們。

百無聊賴的課堂，枯燥且苦悶，思緒在地球之外繞了一圈又一圈，似過了幾百個世紀一樣。前桌傳來的打孔機，我將桌上的工作紙整理後，打上孔，放在交件夾中。回頭一看，你正在埋頭苦幹地寫著什麼。我不禁看得入神，不自覺地拿起打孔機向你的方向走去。「你釘了嗎？老師說要釘起來。」你的表情變得呆愣，然後輕輕搖頭。待你接過後，我便回到座位。暗想「他長得真好看！」長長的睫毛、亮亮的眼睛，像隻發呆的貓，遲鈍得有些可愛。而那一刻短暫的對視，我對那個隔壁班的男孩產生了無盡的好奇心。

有一天，萬里無雲，天很熱。一個禮拜前借的書就要到期。哀求朋友許久，她才肯下樓和我一起還書。一開門，我發現了你。靜靜地坐在一旁翻閱書本，不自覺地盯了你好一會兒，在朋友的提醒下才回過神來。由於我實在好奇你在看的書，竟然壯著膽子走過去問你在看什麼。你的眼神裡帶著一絲困惑看了我一眼，把書翻到書面，一句話也沒有。得到答案並道謝後，我便拉著身邊的好友立即逃離圖書館，就似一隻受了驚的兔子瘋狂逃竄。其實我不知道也記不起那本書的名字，只知道你是一個高冷、不愛說話的人。而踏出的第一步就使我後悔無比，在你心中我會不會已經成了一位怪人？尷尬和後悔充斥著我的腦海，我只記得那一天過得渾渾噩噩。

最近，我瘋狂迷上了「玩魔方」，算是新手，好友教了一次又一次，我始終聽不懂。在我的一番研究後，終於可以解到第二層，而最後一層怎樣也解不了。我知道你很會解魔方，做了很久的心理戰爭以及朋友的慫恿後，我去到你的課

室，四處尋找你的身影。走到你身邊說：「聽說你會解魔方，你可以教我嗎？」聽到後你呆住了並輕輕點頭。我想，你也很緊張吧，你手中的動作與口裡說的不一樣。其實那一天你說的話，我一句也沒聽到。我只知道，你的聲音很溫沉，你的眼睫毛長長的，陽光撒在你身上很好看。在午休結束後，我便落荒而逃了。

過了好幾天後，在圖書館裡，你走了過來輕輕拍了拍我的肩。我就似炸毛的貓一般狠狠嚇了一跳。轉過身發現是你，剛想冒出口的髒話瞬間吞回肚子裡，正疑惑你為何拍我的肩。你主動開口講：「嚇到你了嗎？對不起。」

「嗯，沒事。」

「魔方你學會了嗎？」

「不，還差最後一層。」

「我可以分享一些教學視頻給你！」

「好啊！」

「你的 Instagram 是？」

「我有追蹤你的。」我的口吻不知不覺變得有點委屈起來。

「啊，我不知道誰是誰。」交換了聯絡方法後，我們慢慢地走到樓梯間。

「你下一堂不是體育課嘛？」

「對啊！」你搔頭摸耳。

「那你快去換衣服吧！」

你呆呆的點了點頭，然後就快步跑下樓，就像一陣風一樣。你離開後，我的心臟開始猛烈地跳動著，有點透不過氣。我靠著牆休息了好一會兒才平靜下來。而那天老師講的課，像風一樣撫過我的耳，悄然地消失了，只剩下緋紅的臉與心跳聲在回盪。我反覆地看著手機，看有沒有你追蹤我的帳號，我嘗試分散注意力，可是注意力全被吸走了。直至晚上，才有你的信息，你的信息就像助燃料般，快樂的煙火在心口炸開，瞬間變得五彩繽紛的。那天的晚上過得特別漫長，可回想起依然覺得甜蜜。

那年夏天的故事沒有因為這些事而開啟一段熱烈又難忘的愛戀，悄悄地在無言中結束了。有人問我這算可惜嗎？老實講真的很可惜。我曾經在幻想之中，想像過我們會在一起的片段，很浪漫，很幸福。可是青春沒有遺憾，那這算得上青春嗎？

直至後來，我再遇見他，我的心又因為他迅速地跳動起來。看來我依然還喜歡他。但隨著我長大，我對你的悸動慢慢地降低，總有一天我會將那個記憶中靦腆、害羞的你藏進心底。

我們看似沒有緣份，可是我們都是同一天出生，呼吸著同一片空氣、欣賞著同一片星空。緣份是妙不可言的，我們曾相遇、曾相識，這已經是最好的結果，儘管我們從來沒有相戀過……。

知己緣

——陳佩珊

親愛的好友，見字如晤，展信舒顏。

窗外初雪恰落在新舊年之交，不知不覺間，我們的緣，竟已默默織就整整十年。

從前，我深信人與人之間的緣，皆如朝露，清淺易逝。我的生命中有過許多形形色色的旅人，他們如風拂過，又悄然在時間迷霧裡留下痕跡，直到遇見了妳。

我們在人海中相識，在愁苦中依偎，在靜夜中交心，在平凡中永恆。我的世界曾是一片寂寥的星圖，因為妳的駐足，鑄成璀璨的星系；因為妳的熾熱，成就了我們盛大的友誼。

我時常思索，究竟是「緣」牽引著我們相遇，還是在命運劇本裡早已注定我們將在此遇見？如今，我漸漸懂了，遇見妳前的所有離散與淺緣，都是為了遇見妳而預習的孤獨。

十年，足以讓寒暑更迭、草木榮枯，而妳我之情，仍那般堅實。與你共度的每個時刻，都被我好好珍藏，仔細收納在心間。往後的歲月，我仍盼妳伴我同行，盼妳繼續做我偌大世界中，唯一的知心。

親愛的妳，能與妳結此深緣，是我此生至幸。

徽章

——一夕

我與蘇曼君的緣分，隔著八十年的時光，始於一枚銅制的護士徽章。

那是前年夏天，我在潘家園的舊貨市場閒逛，在一個堆滿舊銅器的攤子上，看見了它。

不過指甲蓋大小，銅制的，邊緣已經磨得發黑，正面刻著十字，背面刻著一行小字——民國二十六年，南京紅十字會，蘇曼君。攤主說，是從南京收來的老物件，幾十塊錢就賣給了我。

我把它揣在兜裡，帶回了家。放在手心摩挲著，那行刻字已經有些模糊，卻依舊能看清「蘇曼君」三個字。

民國二十六年，一九三七年，南京。這二字撞在一起，我的心猛地一沉。我忽然想知道，這個叫蘇曼君的女護士，當年經歷了什麼？她活下來了嗎？她的一生，是怎樣的？

就為了這枚小小的徽章，我開始了一場跨越八十年的追尋。我去國家圖書館查民國時期的紅十字會檔案，去南京的檔案館翻當年的醫護人員名單，去抗戰紀念館找當年的幸存者口述記錄。身邊的朋友都笑我，為了一個幾十塊錢的舊物件，費這麼大的勁，值得嗎？

我總說，值得。

我總覺得，我和她之間，有一場未完成的緣分。這枚徽章，是她留給這個世界的印記，輾轉八十年，落到了我的手裡，我不能讓它就這麼沉默下去，我要找到她，把她的故事，找回來。

找了整整八個月，終於在南京一位抗戰史研究者的幫助下，我找到了蘇曼君女士的資料。

她是蘇州人，一九一五年生，護校畢業之後，就加入了南京紅十字會，成了一名戰地護士。一九三七年南京淪陷的時候，她才二十二歲，留在安全區的難民醫院裡，救了無數受傷的士兵和百姓。

檔案裡，有一張她年輕時的照片，穿著白色的護士服，梳著齊耳的短髮，眼睛亮亮的，笑得溫柔又堅定。還有她當年的同事寫的回憶錄，說她膽子大得很，日軍衝進安全區的時候，她把受傷的士兵藏在停屍間的棺材裡，自己擋在門口，用日語和日軍對峙，硬是把人保了下來。

她活了下來，新中國成立後，依舊做護士，在南京的醫院裡，幹到了退休。一輩子沒結婚，收養了兩個孤兒，都培養成了醫生。一九九八年，她在南京去世，享年八十三歲。

我拿著這份資料，手止不住地發抖。

八十年前，這個二十二歲的姑娘，戴著這枚徽章，在南京的炮火裡，用自己的血肉之軀，護住了一個個鮮活的生命。八十年後，這枚徽章輾轉千里，落到了我的手裡，讓我跨越時光，看見了她的勇敢，她的溫柔，她的一生。

我特意去了一趟南京，去了她當年工作的醫院舊址，去了她安葬的墓園。我把那枚徽章，拓了一張拓片，放在了她的墓碑前。

風一吹，拓片輕輕翻卷，像她當年，輕輕揚起的白大褂衣角。我站在墓碑前，對著照片上那個笑眼彎彎的姑娘，深深鞠了一躬。

那一刻我忽然懂了，我和她的緣分，從來不是偶然撿到

一枚徽章的巧合。是八十年前，一個女性在炮火裡堅守的善意與勇氣，跨越了時光，傳到了我的手裡。是我們同為女性，隔著八十年的歲月，依然能共情的溫柔與力量。

我們總說緣分是同時代的相遇，可原來，緣分也可以是跨越時空的相逢。

你不曾見過我，我不曾認識你，可因為一枚小小的徽章，我記住了你的名字，你的故事，你的勇敢。我把你的故事講給更多的人聽，讓你的名字，不再被時光淹沒。

這大抵就是最動人的緣分。它無關風月，無關朝夕，是一個靈魂，隔著茫茫的時光，與另一個靈魂的相遇。陽光照過來，銅錢的表面閃著光，一如蘇女士當年亮亮的眼睛。

我知道，這份跨越八十年的緣，會一直陪伴我，提醒我，永遠善良，永遠勇敢。

青春戀歌

——許琼少

在這繁忙的現代生活中，愛情彷彿一道靜謐的光，照亮心靈的角落，讓追尋的步伐不再匆忙。大學生活就像一首輕快的樂曲，旋律中交織著青春的夢想與迷惘，而在這旋律之中，愛情的音符悄然流淌。

在大學的某個轉角，我第一次見到了他。那是一個陽光明媚的午後，微風輕拂，樹葉在陽光的照耀下閃爍著金色的光芒。他坐在校園的長椅上，手中捧著一本厚厚的書，神情專注而恬靜。我的心瞬間被他吸引，彷彿時間在那一刻靜止，周圍的嘈雜聲瞬間消失，只剩下那份悸動。

後來，我們在同一個課堂、同一個社團中漸漸相識。每一次的相遇都是一次心靈的交流，我們分享著彼此對生活的熱愛。每一次的笑聲都是一顆渴望的種子，在心中悄悄發芽。大學就像一個夢的舞台，愛的情節在這裡悄然上演。

然而，隨著學業的壓力逐漸增加，我們之間的聯繫也漸漸減少。各自忙碌的生活讓我們無法像之前那樣輕鬆地聊天、約會。我心中不禁焦慮，似乎這份情感正慢慢地被時間沖淡。可是，無論多忙，我心中對他的牽掛始終無法抹去。在宿舍的深夜，我時常會想起那些甜蜜的瞬間，那些如同流星般閃亮的回憶，讓我對未來充滿期待。

終於，期末考試結束後，我們又在校園的咖啡館相聚。那晚的星空特別美麗，彷彿在為我們的重聚祝福。我鼓起勇氣向他訴說心中的感受，告訴他我喜歡他。意想不到的是，他的眼中閃過一絲驚訝，隨即露出一抹微笑。他告訴我，其實他也一直在期待著這一刻，只是以為我忙於學業而不敢表白。

那一晚，我們的心靈碰撞出真摯的火花，彼此的期待終

於化為那句心心相印的告白。愛情的世界在那一瞬間開花結果，帶著青春的氣息，在校園的每一個角落氤氳著浪漫的氛圍。我們共同計劃著未來的生活，每一次的約會都像是逃避現實的快樂小島，讓忙碌的學習生活頓時變得充滿意義。

隨著畢業的腳步臨近，面對即將到來的分別，我們努力珍惜每一刻。在每一個熬夜備考的時候，他的陪伴讓我不再孤獨；在每一次失落的時候，他總能輕輕拍拍我的肩膀，給我勇氣。儘管未來的路途充滿了不確定性，但我們都明白，無論身在何方，那份牽絆將永遠存在。

告別的那一天，校園的樹葉飄落，彷彿在為我們的愛情默默祝福。雖然未來會有各自的生活，但我們相信，只要彼此心中有這份愛，就能在遙遠的距離中感受到彼此的存在。

時光如水，我們的故事依然在心中延續。每當回想起那段青春歲月，我都能感受到那份無法忘懷的愛意。這份情感讓我明白，愛情不僅僅是一時的衝動，更是一種長久的陪伴和默默的支持。即使時光荏苒，我們的心依然彼此靠近，期待著未來的再次相遇。

大學的愛情讓我學會了包容與理解，這段回憶將永遠在我的心中閃耀。期待有緣有份，重逢在那個熟悉的校園角落，再次用心對話，續寫我們的故事。

唱針緣——@@

「留下只有思念，一串串永遠纏，浩瀚煙波裡，我懷念，懷念往年。」梅艷芳的歌聲從黑膠唱機裡緩緩流出，唱針在唱片的紋路裡緩緩滑動，像我輾轉於油麻地唐樓小巷的腳步。如今唱機依舊轉動，巷口的二手唱片行卻早已拉下了生鏽的鐵閘，紅漆寫成的「結業大平賣」被風雨剝蝕得模糊，只餘下門縫裡曾飄出的、混雜樟木與霉味的唱片香，還縈繞在記憶深處。人這一生，所謂緣，從不是天長地久的綁定，而是萍水相逢的一瞬，兩顆心隔著時代的溝壑，恰好同頻共振的溫柔。

依稀記得那是個綿密的雨天，春寒裹著霧氣，維港兩岸的玻璃幕牆被揉成了模糊的剪影。我從圖書館出來，沒帶傘，慌不擇路鑽進了巷口一間不起眼的小店，抬頭才看見木質招牌上褪色的三個字——「聲音紀念館」。

推門進去，銅鈴叮噹一響，滿屋子的黑膠唱片從地板堆到天花板，像一座沉默的山，瞬間隔絕了街外的車水馬龍。空氣瀰漫著樟木防蟲的清香，舊紙張與塑膠封套的陳年氣息相互纏繞，還有唱機裡緩緩流出的、徐小鳳的《順流逆流》。

店主是位年逾七旬的老伯，戴著老花鏡，正坐在櫃檯後用絨布細細擦拭一張唱片，見我狼狽地闖進來，也不殷勤招呼，只抬頭笑了笑，道：「隨便看，躲雨不急。」那時候的我，正陷在畢業後的焦慮裡，寫的稿子屢屢被退回，身邊同儕要麼進了投行律所，要麼移民遠走，只有我還抱著一支筆，守著旁人看來不切實際的文學夢，像在茫茫大海裡抓不住一塊浮木。雨點敲擊鐵皮窗沿，滴滴答答，我指尖拂過一排排唱片，從粵語黃金時代的樂壇傳奇，到國語老歌，再到西洋古典，彷彿一伸手，就觸到了半個世紀的時光。

我在櫃子角落看見一張梅艷芳《似水流年》的首版黑膠，忍不住駐足。老伯見了，便緩步走來「這張是我開店時收的第一批貨，四十多年了。年輕人，也鍾意阿梅？」我點頭，說起小時候在外婆家用舊唱機聽這首歌的光景，說起如今粵語歌式微，連實體唱片都難覓蹤跡，說起自己守著過時的文學夢，像守著一張無人問津的舊唱片。我以為他會像旁人一樣，勸我「現實一點」，可他只是給我倒了杯滾燙的普洱「歌也好，字也好，只要有人記得，就不會死。就像這唱片，放了幾十年，唱針落下去，聲音還是一樣的。人這一生，遇見什麼，愛上什麼，都是緣。急不來，也強求不得。」

雨還在下，可我心裡那躁動的悶火，卻被這句話澆熄了大半。那天我買下了那張唱片，走出店門時，雨過天晴，陽光穿過巷弄，在地上投下長長的光影。

我回頭看，老伯又坐回了櫃檯後，繼續擦拭他的唱片，像守著一整個時代的記憶。我那時還不懂，這場躲雨的偶遇，就是我與他，與這間小店，最珍貴的緣起。

往後的日子，我成了店裡的常客。有時是下班後繞路過去，有時是寫不出稿子的週末，一待就是一個下午。小店就像這座繁華都市裡的一座孤島，外面是中環的玻璃幕牆閃爍冷光，是社交媒體上滾動的速食資訊，是人與人之間加了 ig 後便再無交集的「淺緣」，而這裡的時間，是隨唱機的轉速走的，慢得能看清陽光裡飄浮的灰塵。

我漸漸知道了老伯的故事。他年輕時是電台的唱片騎師，見證了粵語樂壇從興起到鼎盛，再到沒落的全過程。千禧年後，電台式微，他便開了這間二手唱片行，一開就是二十多年。我問他，現在人人都用串流平台聽歌，手機裡隨手就能搜到上萬首歌，為什麼還要守著這間不賺錢的小店？

「串流平台的歌，是隨手可得的，聽過就忘了。可黑膠不一樣，你要專門走來買，要小心翼翼拆封，要把唱針輕輕

放上來，這個過程，就是你與這首歌的緣。人與人之間，太容易得到的關係，也太容易失去。現在的人，什麼都要快，認識三分鐘就說喜歡，見過兩次面就談永遠，可緣分這東西，從不是速食品。」

這番話像一記重錘，敲在我心上。這座城市裡，我們每天與成千上萬人擦肩而過，地鐵裡擠著肩，餐廳裡鄰著座，社交軟件上刷過一張張臉。可大多數相遇，都像風吹過水面，連一圈漣漪都留不下。

我們似乎習慣了「高效」的社交，習慣用利益衡量關係的價值，親戚間的往來看家世，朋友間的相交看資源，連愛情都要先算好房產與收入，卻唯獨忘了，緣分最本真的樣子，從來不是門當户對的匹配，而是兩個靈魂不期而遇的懂得。

就像我與老伯，年紀相差半個世紀，人生經歷天差地別，卻能因為一張唱片，一首歌，一段對文字與時代的感慨，成為忘年之交。他會給我講過去樂壇的軼事，講香港這座城幾十年的風雨變遷；我會給他讀我新寫的稿子，講年輕人在這座城裡的掙扎與迷茫。他從不勸我放棄寫作，只說「寫下去，就像我守著這間店，只要還有一個人願意聽，願意看，就有意義。」那些寫不出字的夜晚，那些被現實撞得頭破血流的時刻，只要走進這間小店，聽著唱機裡緩緩流出的歌聲，喝一杯他泡的熱茶，心就會定下來。

我才懂，緣分從來不是血緣的綁定，也不是利益的交換，而是在茫茫人海裡，有一個人，看見了你不為人知的執着，接住了你無處安放的情緒，哪怕你們只是萍水相逢。

去年深秋，我如常走進小店，卻看見滿屋子的唱片都標上價格，櫃檯上貼著「結業大吉」的紙張。老伯坐在椅子上，見我進來，笑了笑，眼底卻有掩不住的惆悵。他說，子女在加拿大定居多年，一直勸他過去團聚，如今他年紀大了，

身體也不如從前，終究是要走了。「這間店，還是要關了。」他歎了口氣，指尖撫過滿牆的唱片，「守了二十多年，還是要說再見了。」我站在原地，心裡像被什麼東西堵住了，說不出話。

我想起無數個在這裡度過的下午，想起他說的那些關於緣分的話，想起這間小店給我的所有溫柔與安撫，忽然就懂了歌裡唱的「浩瀚煙波裡，我懷念，懷念往年」。原來我們總以為緣分是天長地久，可人生裡大多數的相遇，都註定只有一程。

接下來的幾個星期，我陪他整理唱片，一張張分類，打包。他把那張《似水流年》的首版黑膠送給了我，說：「這張唱片，遇見你，也是它的緣。」我問他，捨得嗎？

「緣分有起就有落，就像歌有開頭就有結尾。這二十多年，有無數人走進這間店，遇見一張心儀的唱片，聽到一首打動自己的歌，這就夠了。緣分從來不是要抓在手裡，而是它來過，照亮過你，就夠了。」

結業那天，鐵閘緩緩拉下，門口的銅鈴最後叮噹響了一聲。老伯上了車，朝我揮手，車子緩緩開走，消失在巷口的轉彎處。我站在原地，緊握著那張黑膠唱片，秋風吹過，落了滿地的黃葉。我終於明白，世間所有的相遇，都是久別重逢；而所有的別離，都是緣分的另一種成全。我們總是執着於「永遠」，執着於抓住身邊的人與事，可這世間萬物，本就是流動的，就像這座城市的維港，潮水來了又去，船隻來了又走，緣分亦是如此，它從不是一個固定的結果，而是一段流動的過程。

如今，大半年過去了，我依然會在寫不出稿子的夜晚，放起那張《似水流年》。唱針在唱片的紋路裡輾轉，歌聲依舊，彷彿又回到了那個雨天的小店，回到了老伯笑說「緣分急不來」的下午。

這座城市依舊車水馬龍，中環的寫字樓依舊燈火通明，人們依舊在社交媒體上經營著淺薄的關係，在速食化的時代裡追逐著快速的回報。可我卻漸漸懂了，緣分從來不是世俗意義上的永遠在一起，也不是利益交換的各取所需。它是雨天裡一間為你敞開門的小店，是陌生人一句懂你的話，是兩個靈魂跨越年齡與時代的同頻，是一期一會的珍惜，是別離之後依然留在心裡的溫柔。

人這一生，就像一張不停轉動的黑膠唱片，我們會遇見無數的人，經歷無數的事，大多數都只是唱片裡輕輕掠過的背景音，只有那些真正的緣分，會在你心裡刻下深深的紋路，哪怕時光流轉，唱針落下，依然能響起動人的旋律。

「且夫天地之間，萬物之逆旅，人生應如寄。」我們都是這世間的過客，所有的相遇，都是緣；所有的經歷，都是禮。不必執着於天長地久，不必感傷於萍水相逢，只要相遇時真心相待，別離時坦然相送，便是對緣分最好的成全。就像那間小店，雖然已經關門，可它給我的溫柔與勇氣，會一直留在我的生命裡，陪伴我，一直寫下去。

霧·緣

—— 鄭灝然

我從西裝大衣的左衣袋處掏出了一盒許久未開的萬寶路盒子，那是母親留下來的。

自己左手嘗試讓打火機的火花與煙草，成功熾熱地吻起來；右手的食指與中指卻才堪堪嘗試着，要如何將從前誓死不留的情夾起來，放至唇間。

那份情緣如霧般一縷一縷的飄去。飄去的，不只是自己對童年的思念，也有母親年輕時的回憶。

十八歲前的每個星期六，我總坐在外婆家的客飯廳，常透過沙發旁的百葉窗，眼微微睄着露台，看那兩兄妹嘗試將成長時所罩的霧，一層一層地撥開。

後來有一次，舅舅在打掃自己的房間時，找到了他人生中的第一個煙盒。舅舅從他那西裝大衣的左衣袋中，取出了一盒「藍白藍」包裝的萬寶路，竟讓母親恍了一瞬。

她難以忘記自己第一次嘗試了解她母親平日口銜辛酸的滋味。那是一陣臭而苦澀的味道，彷如自己的母親在外要獨力為生計，不得不笑臉迎顧客的苦；彷如自己的母親為了子女可以無慮成長，在聽到別人對自家兒女微言時心中的澀；彷如自己的母親為了讓兒女有更好的生活，不得不頂着顧客的臭臉。

其實抽一根煙的時間很短，口中吐出來的煙霧卻足以讓母親頻頻憶起，她成長片段中外婆也不時缺失的原因還有自己的母親自離婚後，獨力撫養一雙兒女時那強撐起來的笑容。難道要讓自己的兒女看自己比從前更頹廢麼？

外婆怎麼也得撐下去。呼出來的煙一縷一縷，既使舊日

結果母親自預科畢業後，便一直口銜這份自幼所經歷過的辛酸，笑談至今。然而母親常說，除了舅舅，煙是她唯一的抒發內心壓抑的途徑。她呼出的每一口，全是舊日積攢的纍纍心結。

母親在我的印象中，是個不會將自己的情緒隱藏於心的女人。她善於藉用她後來在職場上所摸爬滾打過來的溝通技巧，在放大假時為自己報了許多旅行團，以結識不少萍水之友謂「散心」。她雖說自己人如其名，靜得只想留在家中紓壓，卻掩蓋不了她熱衷於悉心打扮，一個人嘗試用自己的雙腳雙手，主動彌補自己小時候的遺憾。

母親一直說我的到來，完全是一場意外。因此，本該再踏上更高一級學業階梯的父母，不得不雙雙勤加攢錢，好養活這小家。故自我記事起，我一直被寄養在祖母家內。只是祖母不久後病逝，父母親才接我回家。可是我在祖母家的日子太不快樂——哪有小孩子是天天被伯父言語暴力？哪有小孩子是不時被祖母的暴脾氣嚇到經常自我懷疑？哪有小孩子在放學後只可快快回家看顧祖母，而不能結識新朋友？

時代、工種、網絡……在二零一零年代的香港，發展得很快。因為父母都要上班，無暇看顧，自己在這十多年唸書的光景裡，我只能每晚在名師的補習班下課後，獨自打開二零二六的門，讓此多了些人氣。

有時候，我也很想獨自吞雲吐霧，去面對這些煩重且壓於心房的事兒。可是，我不想活出母親小時候的樣子啊……

我也只能安慰自己：「我也是這麼過來的。」是這樣嗎？一圈圈，能跳嗎？

母親只淡然說：「我就是這樣過來的。」說罷繼續在我面前吞雲吐霧。我也應該這麼過來嗎？

今天，指間的煙似曾相識。煙霧中，我仿佛看到了年輕時的母親。我們都在相似的歲月裡失落，都選擇了相同的方式療傷。這究竟是宿命的重演，還是血脈中難以掙脫的牽絆？

原來，我竟走上了母親的舊路。煙圈內圍著的景色是從前我不能再倒流追憶的快樂片段，如今我眼內看着是模糊的。母親在長至成人的路上也不全是沒有父母的陪伴的，何以她懂得在煙霧瀰漫間笑談古今事，而我未得尋到這明陣的出口？可是，我再也找不到這萬寶路上的知音人了。我也難關得好這個盒子。

香港緣地

——Dina

緣，像一條無形的線牽連著我們彼此，仿佛一種斬也斬不斷的血脈一般，而那根無法斬斷的盡頭便是我和香港這片土地之間緣分的伊始。

小時候，我和大部分人一樣住在香港再普通不過的屋苑中，而屋苑附近則有為數不多的設施，公園，商場，街市……這就是我那是能接觸的香港。無論是公園的笑鬧聲，或是街坊熱情爽朗的招呼聲，還是手中賣菜婆婆贈送的菜瓜的重量，這一切都化做盈盈星光，融入我的童年牽絆著我。

我漸漸成長，那時家中遭遇巨變。印象中四周火光沖天，濃煙不斷從四面八方翻湧著，火星子像散落的螢火蟲般飛舞，熱氣緊緊包圍著我。一瞬間，我感到一股懼意從背脊沖上腦門，喉嚨像是被攫住一般，一個求救的音節也發不出，漸漸地意識亦變得模糊，心中的恐懼或是不甘不斷湧動，看著眼前影影綽綽的黑影，我緩緩閉上眼睛。

不多時，我努力睜開沉重的眼皮，一陣陣鼎沸的人聲，紛紛沓沓的腳步聲，遠處飄來的啜泣聲和一些細細碎碎的雜音一時間湧入我的大腦。我吃力地回想著過去發生的事，同時眼睛終於顫顫巍巍地打開一道縫，一道道人影變得越發清晰。

「咦？你醒了？」一把溫柔的聲音響起。話剛落下，好幾個哥哥姐姐叔叔阿姨呼啦啦圍了上來，七嘴八舌地安慰我。

「沒事吧？」「天哪真可憐這個年紀就遭受這種事……」「快躺著快躺著一會便有人送食物過來了」那把溫柔的聲音又再次響起：「好了，不要打擾傷者休息。」然後看著我「救護車很快便會來了，不要擔心，你會好好活著的！」我

眼眶不禁有些濕潤，嘶啞著聲音道了聲謝，看著這些人來來往往的身影，有條理地派發物資，安慰傷者，組織運輸……聽著他們的對話才知道原來這些人都是附近街坊和社區中心自發組織來救緩災情的，盈盈的月光披灑在他們的身上，如薄霧似的紗為他們鍍上一絲溫柔的力量。我躺著，凝視天上的月亮，皎潔明月溫柔地散發月光，我想這就是香港，一個雖然表面冷漠，實際上卻溫柔且總不缺乏溫暖的地方。

災情過去已有一段時日。這段時間我總收到來自各區不同人的安慰和祝福，也曾見過不少人為我偷偷抹眼淚，這種淡淡的溫暖一直流淌在我的骨肉間，陪伴我長大。

再長大一點，我感到要承擔的事情變得越發沉重，學業失意，人際關係惡化，事業慘敗，那時我最隱秘的釋壓方法便是跑上天台，靜靜看著沉浸在夜色中的香港，幻想著忽然鬆手墜入黑夜中。當我認為這種習慣會伴著我一段時日時，有一天卻變得完全不同了。

那天，我如常奔上天台，坐在欄杆的邊緣靜靜沉思著。「撕拉——」一聲不合時宜的推門聲響起。我有些愕然地看著推門而入的不速之客，對方也怔愣了幾秒，忽然一個箭步衝上來把我拽倒在地。他抱著我在地上翻滾了幾個圈後，我推開了他，忍不住質問：「你在幹什麼！」他似乎沒料到我會推開他：「妹妹，這個世界還有許多美好的事，何苦急於自我了斷呢？」

我被氣笑了：「我壓力很大啊，我想放棄了你為什麼管我呢？」他對著我說：「香港地誰壓力不大，若是誰都言棄了，這個世界會變成什麼樣子呢？沒什麼是過不去的，我們這裡的人總是很堅韌，就算勞累貧苦也有堅持下去的理由。」

我完全沒想到一個陌生人竟還會把別人的生死當一回事。一時之間眼淚竟在眼眶中打轉。他似乎看出我的難堪，給

我遞上紙巾繼續說道：「你的人生還有很長的路要走，失意也好，灰心也罷，總不會一直苦下去的，跌倒了再爬起來，這才是獅子山精神！你看，夜色中的香港多美，亮起的燈證明多少人和你一樣努力地活在這裡！」我的淚再也控制不住地往下滑，香港的夜色果然很美，這座城市有多少人正在努力生存著，這種堅韌的美或許比這晚的夜景更閃耀。我靜靜地坐著，香港是個比我想象中更溫柔又堅韌的地方，它的精神教導著我成為堅韌又溫柔強大的人。

時間如海中層層疊疊的浪花一樣消逝，我和我的中學朋友也各散東西，奔赴未來。有些人跨洋過海到地球彼岸拼搏，亦有些人選擇繼續留在香港發展事業。

我們時不時也會聚在一起，與好友天南地北地聊天，感慨一下世事無常，可唯一不變的是對香港地的眷戀。她們說，無論身在哪裡都會懷念在香港的時光，那是一段無法復刻的回憶，香港的精神無時無刻都在影響著她們的價值觀，香港孕育了她們，也成就了她們。

聽著聽著，我不禁感到奇妙。原來我們和香港的緣是如此緊密，如此深刻，一根根強而有力的線牽系著我們，仿佛斬也斬不斷一般。

緣分，或許是某段故事，或許是某個瞬間。對我而言，我與香港之間的緣分是從血脈裡便註定的，自我出生，到牙牙學語，再到以這個身份而驕傲。我的旅程仍未結束，和這片土地的羈絆會一直延續……。

香樟緣

—— 林靖恒

老家村口的老香樟樹，是我這輩子結下的，最沉默也最長久的緣。

我記事起，它就站在那裡了。三個人合抱都圍不住的樹幹，皸裂的樹皮像爺爺手掌上的紋路，枝椏伸得老遠，把半個村口都罩在濃蔭裡。江南的梅雨季長，雨絲纏纏綿綿落個不停，我們一群孩子就躲在它的樹洞裡過家家，樹洞深得很，能藏下三個半大的孩子，裡面鋪著曬乾的稻草，混著香樟木特有的清苦香氣，是我們童年最隱秘的樂園。

奶奶總說，這樹是有靈性的。我出生那年，村裡大旱，田裡的稻子都蔫了，唯獨這棵香樟，依舊枝繁葉茂，樹根處還滲著清凌凌的水，村裡人挑著桶來接水，才算熬過了那場旱。奶奶抱著剛出生的我，在樹下拜了三拜，說讓樹神護著我，往後的日子，都能像這香樟一樣，扎根穩當，風雨不怕。

那時候不懂，只覺得這樹是我的玩伴。春天摘它新長的嫩芽，夏天在樹蔭下捉蟬，秋天撿它紫黑色的果子，捏碎了染指甲，冬天靠著它的樹幹曬太陽，聽村裡的老人講過去的故事。我總愛對著樹洞說話，考試考砸了，和小夥伴鬧彆扭了，偷偷攢錢想買新的連環畫了，所有不能說的秘密，都講給它聽。它從來不會回應，卻也從來不會洩露我的秘密，風一吹，樹葉沙沙響，像一聲輕輕的嘆息，又像一句溫柔的安撫。

後來我離開村子，去城裡讀書，再後來去更遠的地方工作，走的那天，我特意繞到村口，抱了抱它的樹幹。樹皮粗糙，硌得我手心發疼，就像小時候爺爺抱我時，胡茬扎在臉上的感覺。車開出去很遠，我回頭看，它還站在那裡，像一個沉默的目送者，在江南的煙雨裡，站成了一道模糊的影子。

在外的日子，跌跌撞撞，遇見過風雨，也摔過跟頭，無數個深夜裡，我總會想起那棵香樟樹。想起它在旱季裡依舊挺拔的模樣，想起它不管風吹雨打，都穩穩扎在土裡的樣子，心裡就多了幾分底氣。

我總以為，它會永遠站在那裡，等我回去，就像小時候，不管玩到多晚，它都在村口亮著的濃蔭裡，等著我回家。

去年冬天，奶奶走了。我趕回村裡，葬禮結束後，我一個人走到村口，看見它還站在那裡。只是幾年不見，它的枝椏枯了不少，樹幹上多了幾道雷擊的痕跡，可依舊站得筆直，濃蔭依舊罩著半個村口。我靠在它的樹幹上，像小時候一樣，把這些年的委屈、難過、思念，都講給它聽。風一吹，樹葉沙沙響，依舊是那熟悉的清苦香氣，像奶奶的手，輕輕拍著我的背。

那一刻我忽然懂了，我和它的緣，從來不是童年一時的玩伴之誼。它是我的根，是我無論走多遠，都能回頭找到的歸宿。我們總說緣分是人與人的相遇，可原來，人與樹，與一片土地，也能結下跨越半生的緣。它見證了我的出生，我的童年，我的離別，我的歸來，它沉默地接住了我所有的情緒，也默默給了我最踏實的底氣。

江南的雨又落下來了，我站在香樟樹下，雨絲被樹葉擋在外面，只有零星幾滴落在臉上，涼絲絲的。原來這世間最好的緣，從來不是轟轟烈烈的相逢，而是堅定沉默的陪伴，你走，它等你，你回來，它還在。

風過林梢，香樟的香氣漫過來，我知道，這份緣，會陪著我，一直走下去。

月下少女

—— 蔡大帝

「離婚吧！」女人歇斯底里地咆哮著，伴隨男人的苦苦乞求和旁人的竊竊私語。

「我只是犯了一個所有男人都會犯的錯，原諒我吧老婆，我是真心愛你的！」

女人的面容十分憔悴，鮮艷的妝容也掩蓋不掉失望，她吆喝曾經的愛人，叫他滾，自己便頭也不回地離開這個他們結緣的地方。

許多人帶著糖果慕名而來這個地方，只為了向月老祈求好姻緣，而我能做的只有默默的祝福。偶爾我也會玩弄一下紅線，讓兩個真心愛彼此的人終成眷屬。

我被他們的吵鬧聲弄得睡意全無，因此，我吃著我最喜歡的咖啡糖，拿著一條破舊的紅線到我的秘密基地，打算借柔和的月光睡個好覺。不幸地，今夜有一個老爺爺坐在地氈上喝茶，並揮手示意我坐下來，看來我今夜不能自得其樂了。

不知不覺中，明月已悄悄作客。

老爺爺放下手中的熱茶，將一枚金幣拋入許願池中，看向那永恆不變的月光。「這裡曾有一段意難平的愛情故事，如同兩條永遠不會交叉的平行線，遇到對方卻不能相愛，前世今生都是輪家的悲劇。」

他摸了一下我的頭，露出了平時慵懶的他不會有的神情，認真且溫柔地說：「但願她此生不再執着，可以好好的活下去。」說着說着他便收拾起隨行物品。

我對這個浪漫故事感到好奇，甚至想以金錢祈求他繼續說下去，他卻揮手拒絕，回頭說了一句：「真正的戀愛故事是再多金錢也無法買到的，唯有時間和緣份才能推動故事繼續發展。」

「真可笑！明明我才是月老而他只是財神，就他還教我什麼是姻緣？」我這樣心想。

忽然，一名少年的求救聲打斷了我的脾氣，我立刻跳入池中救他，上岸後他先看了看手中的紅線，才不停地向我道謝，我對他的執着感到十分好奇，因為難得有人會把紅線看得比生命重要，基於我的疑問，他開始解釋這條紅線是一個很重要的寶物。

「這條紅線好像是在附近的廟裡求的，願我和他能長久，可是我已忘記和誰有這個約定……」

「之後一定會回想起來的！」我拍拍他的背安慰他。

「話說回來，這月光美得讓我陶醉，所以我才失足墜入湖中。」

「是嗎？我也很喜歡這景色。」我笑著和應。

我們兩人的紅線隨著交談漸漸發光，暴風向我們撲面而來，把我們吹入深湖中，就好像有人設計了一場逃不掉的災難阻止我們兩個相遇相愛。我看著他緊握紅線，這種執着令我感動，我發誓一定要帶他出來，但湖水實在兇惡，隨浪花沖刷，我一點一點地失去了他的蹤影……

在尋找的途中，一些回憶碎片刺激著我的大腦，那少年對紅線的執着很像我前世的愛人，但我們的愛不被上蒼保佑。

初次相遇，我依舊是一名認真工作的姻緣神，但不知為何，他可以看見我，而他亦願意陪伴孤獨的我。這段期間，我們玩了無數個小遊戲，讀了許多不同的故事，他很喜歡念給我聽，而我總聽得津津有味，有時候，他還會帶甜甜的咖啡糖給我吃，他說他喜歡看我吃糖時的笑容，這樣平凡的相處，渡過了無數的日升月落，儘管在別人看來，他一直自言自語跟傻子沒有區別，但是他不理這些閑語，一心只想陪伴我。

終於有一夜，他羞澀地表達了對我的喜愛，而我也欣然同意了。正當我相戀的日子如月圓般完美時，我卻忽略了月圓的代價。

每一世，意外總會降臨於他身上，因此每一世我們都不能好好相愛。但莫名其妙地，他總能找到這個地方，儘管我有著前世失敗的記憶，我仍不會屈服，我相信故事可以由我們自己去刻劃。

為了讓我認清現實，死神帶我去地獄裡看一直飽收折磨的他，他的身軀被火燒得不成人樣，刀片像在他身上畫畫，我知道世界的規則不允許我們相愛，即使不會影響他人和世界，但規則從不憐憫任何人和神，我一直以為我們最終可以打破宿命，但原來只是他一次次咬緊牙關，只為了下一世能再與我相愛。

試問世間上有誰可以無視另一半的痛苦？而且還是為了自己甘願做一名折翼的天使。

哀莫大於心死，為了讓他不再步入荊棘，為了讓他找到幸福，我下定決心喝了一碗孟婆親自弄的湯，並囑咐婆婆讓他多喝些，讓他徹底忘記我，也讓我忘記這段戀情。我們兩個同時喝下這碗湯，某程度上也算喝了交杯酒吧。

回到現在，憑藉我的意志，我成功救起了他，我拿走他

手中的紅線便不捨地離開，回到廟裡，我拿起了剪刀，剪碎這兩條本應連接的紅線，任由時間沖淡一切，正當我如常地處理人們的戀愛祈求時，一個熟悉的身影正看着我的雕像。

「姻緣神啊，原來那條紅線是我尋找新幸福的密碼，真謝謝你呀。」然後放了兩顆咖啡糖在我的雕像面前。儘管相愛記憶模糊，他還隱約記得重要之人所愛。

年過五十的他身旁站着一個婦女和兩個可愛的孩子，這一世的他活得幸福。

「以後千百萬世，也要活得幸福啊！」我衷心地祝福道。

我目送他們手拉手離開，老爺爺輕撫我的頭說：「這就是你所好奇的故事，如何呢？」他壞笑着。

我一聲不吭地怒瞪他。

「還留着記憶嗎？」

「留着吧，它可以提醒我不再墜入他的情網。」

我看着他和那女人相連的紅線感嘆道：「敗給命運的緣份，也算是一個浪漫故事吧？」

我吃了顆咖啡糖，凝望那幽幽半月，釋懷地笑了。

軌道交會時

——隨風

人生如軌，各自延伸，多數時候平行向前，永不相交。

那一年，我踏上南下的火車，前往一個陌生的城市。十幾個小時的夜車，硬臥車廂燈光昏黃，空氣裡混雜著泡麵和皮革的氣味。我爬上中鋪，把背包塞進枕頭底下，聽著鐵軌有節奏的喀噠聲，昏昏沉沉地睡去。

醒來時已是凌晨。

車廂裡安靜極了，只有火車偶爾鳴笛，劃破曠野的寂靜。我翻身坐起，發現對面下鋪的燈亮著，一個人正靠在鋪位上看書。光線很柔，照在她的側臉上，輪廓分明。她沒有察覺我在看，專注地翻著書頁，偶爾抬起頭，望一眼窗外漆黑的夜色。

那本書的封面我認得，是我大學時讀過的一本小說，並不熱門，卻是我最喜歡的。

大概是我的目光太過直白，她忽然轉頭，對上我的視線。我有些窘迫，正想移開，她卻微微一笑，舉起手裡的書晃了晃：「你也看過？」

我點頭。

於是，在凌晨兩點的火車上，兩個素不相識的人，隔著窄窄的走道，聊起了同一本書。我們聊書裡的人物，聊那些讓人感動的句子，聊各自的理解和感受。她的見解很獨特，有些想法我從未有過，卻覺得無比貼切。

火車在一個小站停靠，有人上車，有人下車，喧了一陣，又歸於平靜。我們還在聊，彷彿忘了時間，也忘了彼此原

本是陌生人。

天亮的時候，火車駛入平原，窗外的風景變得開闊。金色的陽光灑進來，照在她攤開的書頁上。她忽然說：「到站了。」

我這才意識到，我的目的地快到了。我們交換了書，她在扉頁上寫下一句話，然後背起行囊，消失在車廂盡頭。

後來我翻開那本書，看到她寫的字：「兩條軌道交匯一次，就夠了。」

我坐在窗邊，看著月台上人來人往，忽然明白這句話的意思了。人生這架列車上，我們會遇見無數的人。大多數時候，我們只是擦肩而過，連目光都不會交會。但也有那麼一些人，在某個特定的時刻，與我們並行一段路，聊幾句天，然後在某個站台各自下車，各奔東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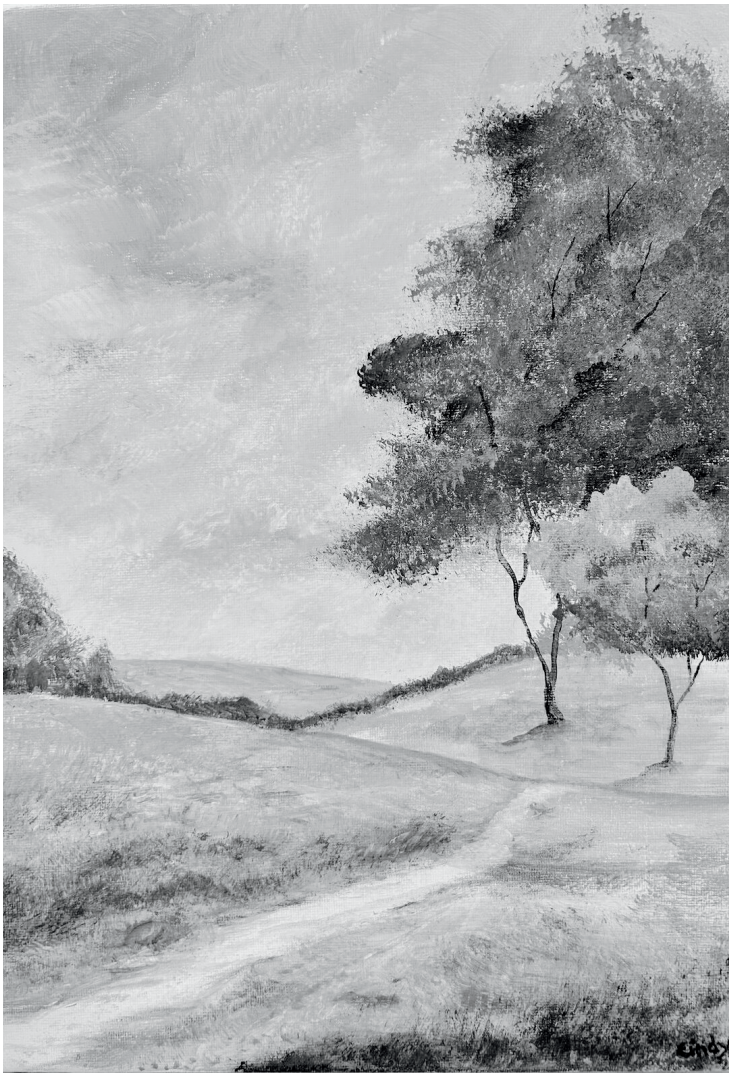
你不會知道她的名字，不會知道她從哪裡來、到哪裡去。你甚至不確定，這場相遇是真實發生過，還是火車搖晃中的一場夢。但你知道，在那短暫的交會裡，你們會彼此照亮。

火車再次啟動，我望著窗外，鐵軌在後方無限延伸，漸漸消失在遠方。我忽然覺得，這樣也很好。有些人，不必相識，不必相知，只要在某個深夜的火車上，聊一本共同喜歡的書，便已足夠。

那條交會過的軌道，從此會帶著對方的溫度，繼續往前延伸。也許再不相見，但交會的那一瞬間，已經成了彼此路上的一盞燈。

鐵軌依然向前，我們依然向前。而那個凌晨的燈光、那本書、那句話，會一直留在記憶裡，像一顆小小的琥珀，封

存著一段關於遇見的故事。



影評

超級戰隊五十周年紀念作——

談《第一戰隊五獸者》特攝作品中的「緣」

——柴柴

「緣」一詞可有不同定義，對於筆者而言，「緣」可以是不經意的巧合，可以是命中注定的命運，也可以是人與人之間的縱橫交錯。因此，每個人心中的「緣」都各有不同。

作為日本知名特攝的《超級戰隊系列》，在去年五十周年之際播映了萬衆期待的五十周年紀念作——《第一戰隊五獸者》，這本是一件令粉絲們普天同慶的美事。然而，好景不常，在去年十一月，負責播放《超級戰隊系列》的日本朝日電視台正式宣布，由於經濟狀況不佳，在《第一戰隊五獸者
》完結後將會停播有五十年歷史的《超級戰隊系列》。此消息一出，令大多數粉絲感到悲痛萬分。筆者認為，無論是《超級戰隊系列》本身的主題，還是系列與粉絲之間的關係，都離不開「緣」一字。故此，筆者希望可以藉本文與讀者一同探究《超級戰隊系列》中的「緣」。

「特攝」此一名詞是屬於日本創造的漢字詞彙，專門指代某一類型的日本影視作品。所謂「特攝」，全稱為「特殊攝影」，但凡是在拍攝上運用了大量特效、特技效果以及特殊拍攝方式，皆可被稱為「特攝」。除了本文的主題《超級戰隊系列》外，世界上著名的「特攝」作品亦包括了《哥斯拉》、《金剛》和《星球大戰》等等，多不勝數。

而作為特攝，雖說《超級戰隊系列》的每一作都是由幾個人組成一支戰隊去打敗邪惡的反派，從而守護世界和平，看似換湯不換藥，但戰隊主題從來都離不開「團結」、「合作精神」、「友誼」這些正向的關鍵詞。因此，每一支戰隊的組成，其實也是緣分的一種。若沒有緣分，幾位素未謀面的陌生人也無法相遇，組成一支戰隊，並且成為可以將生命交託給彼此的戰友。

談及《超級戰隊系列》的人物形象，其實亦很有意思。作為故事主人公兼戰隊隊長的紅戰士，其角色形象往往是熱血、熱情且勇敢的象徵。而作為副隊長的藍戰士，其角色形象通常是冷靜、智慧與可靠的代表。至於綠戰士則比較有活力、調皮搗蛋。黃戰士和粉戰士則由女性擔任。此外，《超級戰隊系列》還會在五人戰隊的基礎上再增加一位實力強大、身份特殊的「追加戰士」。觀察多名角色彼此之間如何相處、合作、磨合，亦是《超級戰隊系列》的一大看點。每一支戰隊、每一位角色，正是他們的「緣」才成就了今天的《超級戰隊系列》。由此可見，「緣」在《超級戰隊系列》中是不可或缺的元素。

回到本文的重點——《第一戰隊五獸者》。雖然《五獸者》亦具備大部分上述的傳統要素，但作為特殊的五十周年紀念作，導演和編劇在《五獸者》上花了很多功夫，使它有別於其他傳統戰隊。例如戰隊六人不再是團結一致的戰友，而是互相爭奪戒指的競爭對手，這些戒指均代表了一支戰隊，只有收集到所有戒指的人才能成為勝利者。而為了爭奪其他參賽戰士的戒指，角色之間又會產生合作關係，因此他們在劇中形成了一種亦敵亦友的「不解之緣」。

另外，與以往直接用武力打敗反派不同，在《五獸者》中，主角們必須與「無一怪人」展開「第一名對決」，並且只有在各種比試上戰勝「無一怪人」，才能真正擊敗他們。主角們又在比試中加深彼此了解，甚至冰釋前嫌，而這又何嘗不是一種緣分的體現呢。

說到《第一戰隊五獸者》中我最喜愛的角色，當然非主角遠野吠莫屬。主角遠野吠原本也有個幸福美滿的家庭，但自從小時候與兄長被「無一怪人」抓到「無一世界」後，其人生亦隨之改變。當遠野吠長大後回到人類世界時，卻發現親生父母早已組織了新的家庭，不想打擾父母的遠野吠便開始了流浪生活。其後，遠野吠偶遇了在宇宙大戰中戰勝災厄的巨大機械人「特迦索德」。特迦索德非常看好遠野吠，更

任命他成為五獸者的一員。就這樣，遠野吠便與其他人相遇，展開了新的人生。

筆者非常欣賞遠野吠的一點是，即使他的人生比常人更波折，他也從未怨天尤人或自暴自棄，反而不斷努力工作和生活，並且不求回報地幫助身邊的人，在後期更是多次拯救戰友於水深火熱之中。故此，筆者認為在諸多角色中，遠野吠是塑造得最成功的角色。

最後，筆者要在此向《五獸者》乃至於整個《超級戰隊系列》表達敬意。身為觀衆，能夠從小到大收看一系列的節目，見證其從輝煌到落幕，這本身就是最大的緣分。其實，戰隊就像是人生的縮影，在人生中與性格不同的人相遇、交流、相處，一向都是人生的必經之路。也許戰隊系列想教會我們的是，要好好珍惜和重視一生之中的每一段緣分。

TongRen

瞳仁二十三期

二零二五

二零二六

出版資料

《瞳仁》編委會成員☆★

總編輯 | 馮富特

副編輯 | 洪嘉穎

編輯 | 吳嘉欣

編輯 | 林靖恒

編輯 | 賴宛笋

編輯 | 林藝璐

投稿同學

羅柏楊　孔德軒　王晨茜　馮富特　胥婷文

謝亮升　莫釋充　丁鋒霖　陳惠心　李慧冰

陳佩珊　許琼少　賴宛笋　蔡盛熹　柴浩軒

吳希兒　吳嘉欣　洪嘉穎　林靖恒　林藝璐

王昳嵐　周駿　鄭浩

顧問 | 陳倖嫚老師

出版： 香港浸會大學國際學院
出版日期： 二零二六年五月
電郵： tongren2526@gmail.com

感謝所有支持《瞳仁》出版的朋友！